对郑东新区、中牟县扬尘污染防治落实情况检查

多处工地有扬尘问题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裴其娟 文/图)10日,联合执法督查四组会同媒体对郑东新区、中牟县扬尘污染防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共督查施工工地5个、企业1个,其中办公室调度3处,现场开具交办单3份,录入惩戒系统3处,口头交办2处,核查1处未发现问题。



郑东新区一无名道路工程工地内积尘严重

在郑东新区龙子湖办事处嵩德街与明理路交叉口国家技术转移郑州中心工地,施工期间围挡喷淋未开启,执法人员口头交办现场负责人立即整改。

在郑东新区白沙镇政府郑信路与金水东路交叉口附近上东国际项目工地,存在现场露天掺拌水泥砂浆、施工期间围挡喷淋未开启、场区地面清扫不及时等问题,执法人员现场开具交办单,并交问题录人惩戒平台,要求郑东新区攻坚办、白沙镇政府督促施工单位立即整改,依法依规进行处理,3日内将整改情况回复至督导组。

在郑东新区白沙镇凤栖路青年路交

叉口北300米路西,一无名道路工程工地内积尘严重,遇到刮风或车辆碾轧时扬尘严重。执法人员口头交办白沙镇政府通知施工单位加强洒水降尘。

在郑东新区白沙镇白沙路与雁鸣路 交叉口东润城-璞园项目内,黄土裸露苫盖不完全,工地主干道路围挡外侧积尘 严重,风起扬尘明显,违反橙色管控进行 刷漆作业,工地无"三员"牌。

执法人员现场开具了交办单,并将问题录入惩戒平台,要求郑东新区攻坚办、白沙镇政府督促施工单位立即整改,依法依规进行处理,3日内将整改情况回复至督导组。

广惠街办事处 拒绝在交办单上签字

在中牟县广惠街办事处辖区内,执 法人员发现,施工工地违反八个百分之 百施工标准。

现场一台钩机土石方作业,未采取降尘措施;现场主要出入口出入车辆未冲洗;施工期间北侧围挡喷淋未开启,部分围挡缺失;未施工区域大面积黄土裸露约300平方米,扬尘较大。

执法人员将问题反馈至办事处时, 办事处工作人员没有迅速查找问题、解 决问题减少大气污染,而是拒绝在市督 导组大气污染防治交办通知单上签字, 严重影响市督导组工作进度。

96辆渣土车被严查 2名司机被拘留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张玉东通讯员 李颖)私自加高车厢多拉快跑、违法上路运输和执法人员"躲猫猫"、车厢不覆盖沿路遗撒污染路面……近期,城区渣土车违规上路现象又有抬头之势。对此,交警五大队针对违规渣土车出没的路段、时间,采取定点检查和突击查处相结合的执法方式,加大力度治理渣土车乱象。12月10日晚,96辆"后八轮"渣土车被查处,两名司机被依法拘留。

12月10日23时10分,民警黄振勇由南向北巡逻至北三环京广快速路北300米时发现一辆豫A0863××水泥罐车在路上快速行驶,立即示意该车司机靠边接受检查。在检查过程中,民警发现该车证件齐全,但未按照通行证规定路线行驶。经询问,司机张某延声称因不熟悉路况才误上了京广快速路。按照规定,民警给予该车司机罚款100元、记3分处罚。

12月11日凌晨5时50分,另一组 民警马现国在中州大道巡逻中发现一 辆豫A265××重型自卸货车在路上行 驶,随即将车拦下对司机张某磊和车辆 进行检查,该车车辆手续齐全,但未按 规定通行时间行驶。民警向其讲解了 相关通行规定,并按照规定,罚款100 元、记3分。

两名渣土车、罐车司机因违反近期 郑州市《关于进一步加强严管示范路秩 序管理通告》中全天24小时禁止重型自 卸货车(渣土车)和水泥罐车驶入严管 示范路的相关规定,将面临15日以下行 政拘留。

郑州中央商务区项目指挥部 《中央商务区 D 地块预征收补偿协议》 撤销决定书公告

2014年8月,我部按照市委市政府加大旧城改造工作的总体部署,经与郑州铁路局协商沟通,对刘楼街1-9号、12-29号、36号的铁路住宅房屋实施预征收。在签约期限内部分人员持《建筑许可证》与我部签订了《中央商务区D地块预征收补偿协议》。后经郑州市二七区建设局、河南省司法警院司法鉴定中心甄别、鉴定,相关《建筑许可证》在发证机关无档案,且所加盖印章与发证机关印章不符,系伪造证件。我部依法作出《<中央商务区D地块预征收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对相关协议进行撤销。为保障相关当事人的权益现进行公告送达。附表所列人员,若对撤销决定不服,可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上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6个月内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附:公告送达人员名单

序号	受送达人姓名	送单文书名称	撤销协议编号
1	薛建立	《<中央商务区 D 地块预征收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15
2	张莹	《<中央商务区 D 地块预征收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41
3	苗秀珍	《<中央商务区 D 地块预征收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48
4	臧顺山	《<中央商务区 D 地块预征收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55

郑州中央商务区项目指挥部 2019年12月12日

郑州市二七区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征收住宅房屋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2015年7月,我办依据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政府二七政房征决〔2015〕第02号《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组织实施郑州市二七区太和路、中铁路、新甫西街道路工程及幸福路-操场街下穿铁路隧道工程(新甫西街至京广路段)房屋征收。在签约期限内部分人员持《建筑许可证》与我办签订了《征收住宅房屋补偿协议》。后经郑州市二七区建设局、河南省司法警院司法鉴定中心甄别、鉴定,相关《建筑许可证》在发证机关无档案,且所加盖印章与发证机关印章不符,系伪造证件。我办依法作出《〈征收住宅房屋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对相关协议进行撤销。为保障相关当事人的权益现进行公告送达。附表所列人员,若对撤销决定不服,可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上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6个月内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附:公告送达人员名单

序 号	受送达人姓名	送单文书名称	撤销协议编号
1	冯志杨	《〈征收住宅房屋货币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20
2	杨卫卫	《〈征收住宅房屋货币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21
3	赵清玉	《〈征收住宅房屋货币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45
4	程国基	《〈征收住宅房屋货币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48
5	李秀英	《〈征收住宅房屋货币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50
6	邱玉英	《〈征收住宅房屋货币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63
7	王利国	《〈征收住宅房屋货币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66
8	崔孝慈	《〈征收住宅房屋货币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089
9	刘广玉	《〈征收住宅房屋货币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106
10	王爱菊	《〈征收住宅房屋货币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11 5
11	赵清玉	《〈征收住宅房屋货币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123
12	刘喜安	《〈征收住宅房屋产权调换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400
13	乔喜周	《〈征收住宅房屋产权调换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678
14	韩传林	《〈征收住宅房屋产权调换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699
1 5	吴忠良	《〈征收住宅房屋产权调换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700
16	冯建领	《〈征收住宅房屋产权调换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741
17	李宝玲	《〈征收住宅房屋产权调换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822
18	李宝玲	《〈征收住宅房屋产权调换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1006
19	余贵友	《〈征收住宅房屋产权调换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1014
20	邓开红	《〈征收住宅房屋产权调换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1015
21	王喜荣	《〈征收住宅房屋产权调换补偿协议〉撤销决定书》	1019

郑州市二七区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 2019年12月12日